**采购需求**

**一、项目名称：**长沙市雨花区教育局2019年度雨花区非遗进校园活动项目

**二、采购货物或者服务的说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品目  分类 | 品目名称 | 总预算 |
| 1 | 服务 | 长沙市雨花区教育局2019年度雨花区非遗进校园活动项目 | 160万元 |

项目概况：

1、项目名称：2019年度雨花区非遗进校园活动。

2、项目概况：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》中明确提出，非遗传承和传统文化传承要全方位、全学段、全过程融入孩子的教育当中，可见，让非遗走进校园既紧迫又重要。中华文化，一脉相承，通过非遗进校园从小给孩子种下文化传承的种子。

3、服务需求：

（一）“脉”·雨花区2019年非遗进校园启动仪式

1.举办时间：2019年（根据教育局统筹安排）

2.举办地点：湖南雨花非遗馆东广场-非遗大舞台

3.活动形式：表演形式，为“非遗进校园”整体活动启动。

4.人员规格：邀请省市区相关领导、雨花区各中小学负责人、家委会代表、雨花区部分学生代表、媒体记者参与。

5.媒体规模：

a.市级及以上电视媒体报道不得少于3家；

b.市级及以上平面媒体、网络媒体报道不得少于10家。

（二）非遗项目课程进校园

1.实施时间：2019年（根据教育局统筹安排）

2.实施目标：湖南雨花非遗馆非遗系列课程进校园,以标准化课时、专业化师资入校，让学生能够系统认知一项非遗技艺，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。

3.试点学校：雨花区中小学校

4.实施内容：组织7项成熟非遗项目进入雨花区中小学校园，每个项目以学年为单位开设，每学年24课时，课程架构设置为非遗理论知识、非遗实践操作、非遗创新设计、非遗课程成果展示，开展非遗系列课程，为雨花区中小学校量身打造非遗特色精品课堂。

5.非遗项目：棕榈编、面塑、滩头年画、湖湘剪纸、湘西竹编、陶艺、茶艺。

（三）非遗研学实践活动

1.实施时间：2019年（根据教育局统筹安排）

2.实施形式：学校学生到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——湖南雨花非遗馆进行参观体验实践

3.实施内容：学生来到湖南雨花非遗馆，参观非遗馆，与非遗传承人现场互动，亲自动手体验，手作非遗成品。

（四）非遗进校园结业成果展

1.举办时间：2019年（根据教育局统筹安排）

2.举办地点：湖南雨花非遗馆东广场-非遗大舞台

3.活动形式：精选10所学校,进行非遗元素原创节目汇报演出、非遗进校园项目现场展示。

4.人员规格：邀请省市区相关领导、雨花区各中小学负责人、家委会代表、雨花区部分学生代表、媒体记者参与。

**三、项目总体预算：**

第一阶段：非遗进校园启动仪式。活动所需经费为活动策划及执行费:84890元，活动设备租赁费：79110元，费用合计：164000元。

第二阶段：非遗项目课程进校园。组织馆内7个非遗项目进校园，共计624课时。所需工具、材料、课时、教材、奖品等费用总计867100元。

第三阶段：非遗研学实践活动。组织雨花区3921名学生到湖南雨花非遗馆进行参观体验实践，费用合计：392100元。

第四阶段：非遗进校园结业成果展。对非遗进校园成果进行现场展示汇报演出。费用合计176800元。

所需经费总计1600000元。

**四、其他要求：**

**（一）时间及地点：**

1、履行服务时间： 2019年度本次活动圆满结束为止。

2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场地。

**（二）结算方法：**

1、支付方式：长沙市雨花区教育局（通过国库集中支付）。

2、付款方式：第一阶段：非遗进校园启动仪式。费用164000元；第二阶段：非遗项目课程进校园。费用867100元；第三阶段：非遗研学实践活动。费用392100元；第四阶段：非遗进校园结业成果展。费用176800元。每阶段活动圆满结束并验收合格之后，成交人开具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，该阶段费用。

**（三）**对于上述项目要求，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，作出承诺及说明。

**五、考核方案**

长沙市雨花区教育局2019年度雨花区非遗课程进校园活动

供应商考核办法

第一条 为了充分发挥活动供应商作用，进一步规范供应商服务工作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活动供应商的考核工作。

第三条 供应商考核主要为服务工作考核。考核工作由区教育局统一组织，学生科负责具体工作。

第四条 考核实行评分制，每年度组织一次。根据学生科汇总的工作情况予以评定。考核结果作为供应商继续合作或解除合作的依据。

第五条 考核评分采取扣分制，总分为100分，每项考核内容的扣分累计均不超过该项总分，另加分项目累计不超过10分。具体评分标准如下：

1、活动前期准备工作（30分），包括制定活动方案、组织召开活动分工会、邀请参加活动人员、编排非遗课程进校园、非遗研学实践课程表。

2、活动期间工作（60分），包括活动期间所有场地、交通、安全、保险、志愿者、翻译、医护、新闻宣传、秩序册、成绩册、课程评价表编制、会务安排等各项保障工作开展情况，完成情况等。

3、活动总结（10分），包括成绩册、评价表编制，活动总结撰写等。

4、加分项目（10分）。积极主动履行职责，一次加1分；活动受到好评的，一次加1分。

5、考核结果分为优秀（90分及以上）、合格（60分至90分之间）和不合格（60分以下）。

　第六条 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，区教育局学生科报请区教育局党委批准后不再续签合同。

供应商考核评分表

考核单位： 考核时间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考核内容** | **考 核 细 则** | **自评分** | **考核分** |
| **1** | 前期准备工作（30分） | 制定活动方案、组织召开活动分工会、邀请参加活动人员、编排非遗课程进校园、非遗研学实践课程表等。 |  |  |
| **2** | 活动期间工作（60分） | 活动期间所有场地、交通、安全、保险、志愿者、翻译、医护、新闻宣传、秩序册、成绩册、课程评价表编制、会务安排等各项保障工作开展情况，完成情况等。 |  |  |
| **3** | 活动总结（10分） | 成绩册、评价表编制，活动总结撰写、媒体报道等。 |  |  |
| **4** | 加分项目（10分） | 积极主动履行职责，一次加1分；活动受到好评的，一次加1分。 |  |  |
| **考核**  **结果** |  |  |  |  |

注：**考核结果95分及以上为优秀、80分至95分之间为合格和80分以下为不合格，考评优秀的，按中标金额100%予以支付；考评合格的，按中标金额的90%予以支付；考评不合格的不予支付费用。**